

預期時間表¹

倘以下香港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發有關公告。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² 以白表 eIPO 服務

完成電子申請的最後時限.....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最後時限⁴.....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完成

白表 eIPO 申請付款的最後時限.....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⁵.....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星期三)

將在南華早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sitoy.com 刊登有關發售價、

國際配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踴躍程度

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星期一)或之前

透過各種途徑(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公布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連同成功申請人的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星期一)

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可於 www.iporesults.com.hk

「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星期一)

預期就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發送股票

及/或**白表**電子退款指示及/或退款支票^{6,7}.....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星期一)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
(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預期時間表¹

1. 所有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全球發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架構」。
2. 於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將不能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申請。倘閣下已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之前遞交申請並自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可繼續辦理申請手續(完成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最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為止。
3. 倘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該日將不會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項下的「VI.可遞交申請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倘未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二)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則「預期時間表」所述日期或會受到影響，在此情況下，我們將刊發報章公告。
4.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項下「V.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5. 我們預期發售價將由我們、獨家保薦人(代表香港包銷商)與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定價日協議決定。定價日預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三)或之前，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一)。倘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與我們基於任何原因未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一)前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6. 香港發售股份股票僅於(i)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所有權的有效憑證。投資者如在收到股票前或於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前依據公開的分配詳情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7. 倘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或倘申請成功但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所支付價格，則會獲發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部分(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部分)或會列印於退款支票(如有)。有關資料亦可能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銀行於兌現退款支票前或會要求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如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填寫有誤，或會導致延遲甚至無法兌現退款支票。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